

清泥河综合治理工程一标段和灞陵湖工程共需采伐树木3.6万余棵,我区坚持以人为本,做足做好群众工作,短短10天时间,居民补偿协议全部签订完毕,真正实现——

民生工程遂民心

□记者 李思远 通讯员 杨展

河畅、湖清、水净、岸绿、景美,是全市人民对解缺水之痛、圆兴水之梦的由衷渴望。

在当前全市水利工程建设如火如荼的关键时刻,我区坚持一手抓全力推进工程建设,一手抓以人为本确保群众满意,努力让群众从工程建设一开始就不断受益,真正让民生工程遂民心、合民意。

工程施工的全面展开,离不开清表工作的顺利进行,而这与涉迁群众的理解与支持密不可分。以清泥河综合治理工程一标段为例,该河段全长约4.2公里,开展河道开挖、清淤等工程,需要对河道内的25097棵杨树进行采伐,涉及10户群众的利益。

“既要迅速完成树木采伐,又要切实保障群众利益,真正把民生工程建设成民心工程。”区委、区政府一声令下,全区上下迅速行动起来,一场与时间进行的赛跑全面展开。

在丁庄街道办事处,树木采伐涉及该街道办事处7户群众。6月17日,2户群众签订补偿协议;6月18日,2户群众签订补偿协议;6月19日,所有补偿协议全部签订完毕。

补偿协议签订何以如此之快?“一靠领导带头,二靠坚强有力的基层党组织。”丁庄街道办事处党工委书记贺红



工人在进行清淤工作。岳亚光 摄

旗表示,只要把“河道治理群众受益”的理念落到实处,就能获得群众的支持与配合。

在对每户群众的动员工作中,均由1名县级领导带队,亲自宣讲水利工程建设意义,让群众充分了解自身居住环境将随工程建设得到巨大改善。街道办事处与社区党员干部利用植根基层的乡土情结,用真情和真心感动着涉迁群众,同时,迅速落实的征迁补偿,让群众吃下了“定心丸”,也为其他群众的协议签订起到了示范带动作用。

群众利益始终是党和政府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。树木采伐过程中有群众反映,集中采伐导致木材收购价格明显偏低。本着让群众不吃亏、多受益的原则,我区主动为群众牵线搭桥,先后联系了20余家木材加工厂家参予林木收购竞价,确保了群众利益最大化。此举得到社区群众的一致肯定,更加牢固了社区群众对河道治理的信心。

“政府给我们帮忙,收树的在一起一竞价,我们的树价就上去了。”说到这里,群众们脸上洋溢着喜悦。



7月11日至7月13日,在许昌市少儿图书馆举办的“玩逗之家手创嘉年华——创意黏土主题派对”活动,吸引了300余名小朋友前来一试身手。小黄人、派大星……小伙伴们在制作卡通人物的过程中,增长了知识,收获了成长,分享了快乐。

图为小朋友在展示自己的作品。
岳亚光 杨利君 摄

为民谋利应是干部最高追求

金明

《今日魏都》近期新开辟的栏目——《身边的旗帜》,报道了几位基层干部为民谋利的事迹,读来让人感动。这些我们身边的同仁,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,默默无闻地为群众做了那么多看得见、摸得着的实事,受到居民的好评、得到单位的肯定是理所当然的。

《身边的旗帜》栏目报道的这些人,官职不大,手中的权力不大。但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点,就是真心为群众办事。在居民需要的时候,他们就会出现,在居民身边,为居民办些“鸡毛蒜皮”的小事。正是这些“鸡毛蒜皮”的小事,有

些则是群众力所不能及的,让他们自己办,可能就是他们的负担,经过这些干部帮办,就为居民解决了困难。不让群众花费时间,不让百姓感到不方便,不让居民再遇“门难进、脸难看、事难办”的尴尬,每办成一事,都让居民强烈地感受到这些干部的公仆情怀,为民谋利的一腔热情。

现在,也有一些干部总感觉自己不在群众心中没有位置、没有威信,说出的话群众不信,讲的道理群众不听,这些现象背后隐匿的原因却总也说不清楚。其实说到底,个人有没有影响力,能否得到

大家的口碑,取决于我们办了多少实事,而不是说了多少面带微笑的话。我们讲的实话、办的实事和百姓讲究实惠的心理结合起来,才会产生好的效果。

所以,为民谋利应是干部最高追求。不管手中的权力大与小,一定要为民所用。多关心居民的家务事、烦心事、困难事以及个人无力解决的事,并在合理的范围内予以解决,这才是做到了为民谋利。

如果做到这样,我们还怕在群众心中没有良好的口碑吗?



自带酒水进包间 开瓶就收了50元

司法所表示,属“霸王条款”

本报讯(记者 赵晓一 通讯员 王东)去饭店就餐自带了酒水,却被告知要收费,就餐的客人因此与饭店产生了纠纷。近日,区司法局新兴司法所调解了一起这样的案件。

日前,居民郑先生在团购网站上购买了某饭店餐饮消费券,在取得短信识别码,并在超市买了酒水后他便与朋友们来到该饭店内就餐。饭店服务员记录了短信识别码后告知郑先生,自带酒水要收取包间服务费,碍于朋友们在场,郑先生没有当场拒绝。

就餐结束后,饭店服务员告知郑先生要收取50元包间服务费,郑先生当场提出异议,并且在支付50元包间服务费后,要求饭店开具50元的包间服务费发票,但饭店称只能以“餐饮费”名义开具。郑先生认为饭店变相收取酒水“开瓶费”,自己的权益受到了侵害,遂与饭店发生了争执。

后来,郑先生来到新兴司法所咨询并申请调解,该所工作人员受理了案件后,同郑先生一起来到饭店调解此事。工作人员向饭店负责人详细询问了相关情况并指出:依照2014年3月15日起施行的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中的规定,经营者不得以格式条款、通知、声明、店堂告示等方式,作出排除或者限制消费者权利、减轻或者免除经营者责任、加重消费者责任等对消费者不公平、不合理的规定,不得利用格式条款并借助技术手段强制交易。郑先生在网上团购了饭店的消费券,且消费券中并未注明相关服务费用,郑先生就应该享受到饭店正常的消费和服务。

经过工作人员耐心地解释后,该饭店负责人表示同意退还多收的50元服务费。

该所工作人员希望借助本报提醒大家:依照新施行的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中的相关规定,餐饮经营者规定的“禁止自带酒水”、“包间设最低消费”、“开瓶费”等均属于餐饮经营者利用自身优势,作出的“霸王条款”。消费者可以依据法律规定,向当地司法所申请调解,也可向消协投诉,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。

时政快讯

区审计局 开展审计调查工作

为进一步推进就业促进政策的贯彻实施,近日,区审计局就我区2012年和2013年就业促进政策执行情况开展了审计调查。(齐亚琳)

开展编制核查工作 确保人员只减不减

为严格控制机构编制总量,实现全区财政供养人员只减不减的目标,近日,区编办认真开展机构和人员编制核查工作,从教育、卫生等部门抽调9名工作人员进行了操作培训,确保机构编制信息导入工作顺利进行。(徐滢)

加大养护巡查力度 确保汛期公路安全

日前,针对入汛以来连续多雨天气情况,区交通运输局采取加大公路养护巡查力度、加强预防性养护等措施,及时做好公路病害养护处置工作,确保汛期公路路况稳定和行车安全。(曹泽龙)